

●清流漫谈●

# 茉莉花开

□周玉生

孟夏，露台花池中的紫藤和凌霄花嫩叶肥、凝碧婆娑；盆栽的玫瑰、绣球、花儿竞相、争奇斗艳。傍晚，我独坐在紫藤树下翻阅刚到的书。忽然，一阵清香随风飘来。啊！这是茉莉的香味，置放在绣球旁的那盆茉莉花儿盛开了。

这盆茉莉花，株高两尺有余，株冠呈半圆形。它每年清明后出房，换盆添土，修枝追肥，新芽渐长。立夏后，那一朵朵徐徐绽放及含苞待放的茉莉花几乎布满了所有枝头。那花儿洁白如玉，虽无有玫瑰的娇艳，却不失惠兰之素雅。此刻在斜阳照射下，数百朵花儿在绿叶的衬托下显得格外娇美。花儿散发的清香弥漫在露台上，令人陶醉。

说到对茉莉花的喜爱，还得从拜访作曲家何仿老人说起。1997年7月1日，香港回归祖国，在交接仪式时，乐队奏响了民歌《茉莉花》，这使坐在电视机旁收看实况转播的我心潮激荡，一种难以言表的自豪感油然而升。是年深秋的一天，从天长市政协主席岗位上退下来的夏锡生老先生约我同去南京登门拜访《茉莉花》的曲谱搜集整理者何仿老先生。何仿，天长石梁人，1943年参加革命，时年不满十四周岁。在军旅文艺战线五十多年的工作中，先后

创作了100多首歌曲，获得独立功勋荣誉奖章和解放奖章，离休后定居南京。何老非常热情地接待了家乡的来客。我们边喝茶边聊天，话题自然转到了《茉莉花》的乐曲上。说起《茉莉花》，何老显得格外激动。他深情地告诉我们，他这一辈子有两件事终身难忘。一是将民歌《鲜花调》改写成现在的《茉莉花》；二是参加了周恩来总理亲自指挥的大型音乐舞蹈史诗《东方红》的排练与演出。交谈中，我们得知，为践行毛主席《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向民间艺术学习，当年，还是新四军二师的一个文艺小战士的何仿便来到安徽天长与江苏六合两县交界处的金牛山脚下采风。他被当地一位民间艺人自拉自唱的民歌《鲜花调》那优美的曲调所吸引，便认真记下了曲谱和歌词。何仿回团后，对曲谱进行了再创作，使之更为优美动听。1957年，前线歌舞团将赴京演出，为体现民间和民族的艺术特色，何仿再次修改《鲜花调》，将原来三段唱三种花的歌词改为三段歌仅唱一种花，即茉莉花的歌词，这样一唱三叹，把少女热爱生活、热爱大自然、怜花惜花、欲采又止的心情生动地表现出来。至此《鲜花调》被正式定名为《茉莉花》。

1982年，联合国科教文组织将《茉莉花》作为优秀民歌向世界推荐，并定为亚太地区音乐教材，成为世界人民共同的财富。

离开何老家，夏老和我商讨，决定写篇文章将家乡的作曲家和他的名曲《茉莉花》好好地宣传一下。夏老亲自操刀，几经修改，一篇题为《何仿和他的名曲“茉莉花”》的散文形成了。当年12月20日，《人民政协报》全文刊登了这篇文章。

拜访何老后，我便对茉莉花产生了浓厚的兴趣。次年春季，我从集市上选购了五六株茉莉花的幼苗栽入盆中，倍加呵护，开一次花修剪一次，直至严冬来临。茉莉化喜温畏寒，难以越冬，家中又没有保温的花房，只能年年更新。十多年前，我搬进了拥有露台的新居，便用钢化玻璃在露台上建了个约六七平方米的花房。眼前的这盆茉莉花便是在花房建好的第二年栽培的。

我爱茉莉，还因为它那特有的香气。茉莉花虽不能艳态惊群，但它的香味却兼有玫瑰的清淡、桂花的甜郁、梅花的馨香、兰花的幽雅，难怪南宋诗人刘克庄写下了“一卉能熏一室香，炎天犹觉玉肌凉”的赞美诗句。正因

为了茉莉花的这种特有香气，便有了香韵无穷的茉莉花茶，唇齿留香的茉莉花糕。闲遐之时，邀上好友喝一杯茉莉花茶，尝一口茉莉花糕，岂不美哉！

“好一朵美丽的茉莉花，芬芳美丽满枝桠，又香又白人人夸……”如今这首世界名曲，天长人几乎都能哼上几句。此时此刻在夕阳的余晖中，面对这盛开的茉莉花，我情不止禁地用二胡拉上一曲《茉莉花》，爱国、爱乡之情在手指间尽情流淌。

伴随着这优美动听的旋律，我仿佛看到那盆中的一朵朵半开的花苞在徐徐绽放。它释放着特有的芳香，舒展出洁白的花瓣，晚风中恰似那白衣少女在翩翩起舞。

一曲《茉莉花》，它留下了天长人，不，应该是全中国人的乡愁，也留下了中华文化艺术史上光彩夺目的篇章。如今，何老已离开了我们，他为我们留下了宝贵的精神财富，他和他的名曲《茉莉花》将永远铭记在天长人民心中。

如今，茉莉花成了天长人民的市花。相信将有更多的人和我一样，喜爱茉莉，栽培茉莉，让又香又白的茉莉花伴随着天长儿女，一代一代茁壮成长。

●让泉诗韵●

## 雨系列

□诸永翠

### 等雨

我有足够的信心等一场雨  
像等待一个人  
触碰你  
仅用感知是不够的

你这天外的天使  
小溪早已干涸  
春天犁开的小路失去生机  
这些啮噬的事物只适宜在黑夜哭泣  
而我仅仅能给你的抚慰  
比知了还焦躁不安

我和你只隔着一朵云的距离  
等你的到来我已把该晒干的东西反复晒干  
还有我偶尔会发霉的身体

你说  
你的城市正在下雨  
如我听到一滴雨的展转反侧  
而这些  
都是我需要的

### 我雨

离开你是在雨天  
母亲流着泪送我很远  
仿佛一步即是天涯

一个人的江湖行走  
仅靠月光和虚拟的假像是不够的  
我行囊里装着露水 风 白发  
还有黑土的叹息

我像风一样游走  
雨一样寻找落脚  
每次弯身如弓  
风过处，抚慰的都是你  
除了你  
很多人对我失望  
有时候也包括我自己

就像无法看花是花  
无法看透凉薄的人世  
和虚情假意

相信爱情  
相信一场比泥石流还浩荡的你  
就像你说的  
胡琴唱给月亮听  
虚拟一个能听懂前世今生苦的人  
尽管这样  
露怯的乡音仍让我欲罢不能

无法再静如处子  
无法打座修心  
每次俯身都是你的声音

我的雨  
摆渡天涯的人  
一次次冲刷打捞卑微的我  
把我的灵魂擦洗得和家乡的天一样干净

### 天雨

这巨大的闷热一定是一场暴雨的前兆  
我跟树叶 风保持静默  
等雷霆翻滚

我的村庄比枯井还沉默  
我的庄稼干渴得欲哭无声  
用我的眼泪和血供奉吧  
哪怕是杯水车薪

知了  
你再怎么一往情深  
我也不敢接受  
夏日比火还烫的心

了解一个人仅用情意是不够的  
面对离别和悲伤  
所有的做作只不过是过场  
我要一场雨  
我的土地急切需要  
一场复活救命的雨  
虽然我微不足道  
无能为力

我想  
我从未属于某人 某个地方  
就像某人 某地方从未属于我一样

●灵湫微言●

## 泛黄的照片

□惠兆军

需要找一个证件，我吱呀一声拉开一扇稍显滞重的柜门。柜子里放满杂物，我的双手在杂物中粗暴地翻找。突然，一张纸片从一摞或红或蓝或绿的证件中掉落下来，在空中翻了两个身，最终落在我脚边的地板上。我弯腰捡起，原来不是纸片，而是一张照片。

照片是我的，更准确地说，是我和四个小学同学的。照片很小，只有两寸，拿在手上犹如一块方形饼干。而且，照片是黑白色，表面早已泛黄模糊。我对这张照片印象非常深刻，它是我小学时期为数很少的几张照片之一，但我至少已有十五年没见过它了。如果不是翻找证件，我不知再过多久才会看到它。因此，这算得上是一场偶遇——我在胡子拉碴的中年遇上了我的少年。或者，可以换个说法，一个碌碌无为的小城居民，遇上了一个土里土气的农家孩子。

我捏着那张照片，坐到身旁一张凳子上。柜门依然大敞着，像一张丑陋的大嘴，报复似的展露我给它制造的混乱。时钟在我头顶上嘀嗒嘀嗒地走，我的眼睛望着照片，突然感到记忆真是个奇怪的家伙，许多事情存放于角落可以多年无察，一旦跳出来却又无比清晰。

这张照片本来是不必有的。照片上的五个少年，来自两个相邻的村庄。按照那个年代的生活方式，在此后漫长的人生里，我们隔三差五，甚至每天都会田间地头相遇，拍照纯属多余，但我们还是决定拍张照片。所有的理由都归结为，拍照片对那个年代的农家孩子来说，是件新奇而时髦的事情，此外也是为了纪念。今天回过头想想，当初拍下这张照片是对的。低头一算，我大概已有二十年没见过这四位同学了。世事就是这么永远离开了！那什么时候你觉得只是转了一下身，可世界早已天翻地覆。

此刻，我想起了小学快毕业时的那个上午，我和

这四个同学走在麦苗抽穗、油菜开花的田埂上。那是学校通往东边镇上的小路，路面布满牛羊踩踏的蹄印。顺着那条小路走到尽头，一家趾高气昂的照相馆坐落在小镇中段。我们站在摆满样照的柜台前，瑟瑟缩缩地交上我们勉强凑齐的几张皱巴巴的纸币。多年之后，我的手上便有了这么一张泛黄模糊的照片。

我移开视线，轻轻摩挲照片，清晰感觉到照片锯齿形的切口在我的手指上划动。照片前排那个坐在条凳右边的少年是我，那生硬的二郎腿坐姿是在照相师傅指导下摆放出来的，我对这一切毫不怀疑。然而时过境迁，当三十年之后再次面对这张照片时，我却产生了一种恍惚：根本无法把照片上那个满脸稚气的少年与今天的自己联系起来。

那个少年确定无疑是我，我就是从他一点点长成今天这般模样的，这是理智告诉我的。但理智并非万能，至少此时显出一种无力，或者说是一种失效，因为它无法回答我此刻心里的一个困惑：我怎么就在那个少年变成了今天的我？站在那个十多岁少年的角度，今天的我早已面目全非，从生理构造上讲，我身体里的各种细胞也不知更迭了多少次。如果不是记忆力尚好，记得这张照片和当初的经历，可能我根本无法确认照片上的那个少年就是我。今天的我之所以还能认出当初的我，全凭记忆力。我很担心，假如哪一天我的记忆力猛然下降，或出现混乱，我还能认出当初的我吗？我心里涌起一阵伤感，同时也产生一种恐惧。

我不死心，把照片重又举到面前，然而我的收获并不比之前更多，除了一些记忆碎片，我在那张照片和我之间，只看到一片巨大的空洞，或是一段模糊的时间。

## 大哥

□曹玉飞

时光流逝，转眼大哥辞世已二十一个年头了！适逢高考，勾起对大哥的无限思念。

大哥是在2001年高考结束后去世的。那一年，儿子刚参加完高考，我就急忙带着他回去看望卧病在床的大哥。那时的大哥已瘦得皮包骨了，整天滴水不能进，更别说食物了！渴急了，心里难受极了，才喝点凉水，但五分钟不到就会全吐出来。正常人呕吐都受不了，何况那时已是羸弱不堪的大哥呢！他一会儿躺床上，一会儿又要躺地上，都是侄儿抱上抱下的，关键时刻体现了传统的孝道。

无论是躺床上还是地面上，大哥都是静静地躺在那儿，那会儿的他已没有力气说话了，我们说话他只是静静地听着。但午饭时，他却不忘催我们去吃，还向大嫂中午用什么菜招待的。当听大嫂说中午吃的是马娘娘最喜欢吃的菜时，大哥挤出了他一生中最后一次笑容道：“那我知道，是山芋梗子。”

那天下午，慈祥的、辛劳一生的大哥走了，带着对亲人的眷恋永远离开了！那时的高考是七月份，现在改为了六月了，时间在

变，我们对大哥的思念不曾改变！

大哥是一位坚强的人，在他感到身体不适去医院检查时，就对陪同他的大女婿说：“不管查出什么结果什么病，你都如实说，不要隐瞒，我会勇敢面对的！”大哥是这么说的，也是这么做的，当查出是食道癌时，他积极配合治疗，在南京医院做了手术，但终因扩散而未能延续他的生命，后因扩散到肺部而引起咳嗽，昼夜不能入眠，他都不哼不喊一声。

1960年，大哥刚刚二十岁，即使在那个饥饿遍野的春天，大哥还被大队安排参加每晚的值班巡逻，在那个凌晨，巡逻一夜后饥肠辘辘的大哥回到家中，还亲手为那可怜可爱的小弟弟做了最后一顿饭，虽然只是一碗炒豌豆苗！

大哥结婚那年24岁，在那个年代已算大龄青年了，大哥这个婚结得也是艰辛不易！大哥的婚礼是冬天举行的，因为农村人只有那个季节才能用收获的粮食和饲养的牲畜换来钱。婚礼前，大哥与村庄上的人一道把家里的黄豆挑到离家40里地的江苏六合马集去卖，

因那儿的价钱高呀。豆子是顺利地卖掉了，但没有现钱，要到下一个逢集日才能付。

待到下一个逢集日，大哥急不可待地去拿钱，因等着那钱为他办喜事。村庄上另一户人家有事去不了，让大哥把卖豆子的钱一并带回来，这是举手之劳的事，何乐而不为呢？不幸的是，大哥拿到的钱不小心被扒手扒了！当时，这件事对我们家和他自己都是一个沉重的打击，成为他一生中抹不去的痛。

虽然卖黄豆的钱损失了，但大哥的婚礼还是如期举行。大哥大嫂的婚礼举办得隆重而热烈，大嫂是花轿，吹鼓手吹吹打打抬回来的。但那纯粹是“面子工程”，当时他俩的婚房没有置办一件家具，婚床破旧，这在当今简直不可思议。

大哥不仅一表人才，还有天生的一副好嗓子，颇有艺术细胞，扬州戏唱得有板有眼，擅长生角。他十几岁就是当时的玉明乡文工团员，玩船灯是一把好手。在上世纪六七十年代，大哥是我们大队宣传队的台柱子，每年公社组织的会演总是少不了他，遗憾的是

湘夫人  
陈小翠绘